

大漢學校財團法人大漢技術學院

學生社團發展成果評鑑辦法

中華民國 88 年 07 月 07 日 87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事務第 1 次籌備會議通過
中華民國 96 年 04 月 11 日 9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學生事務委員會議修正通過
中華民國 98 年 01 月 20 日 9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學生事務委員會議修正通過
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28 日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學生事務委員會議修正通過
中華民國 110 年 03 月 10 日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學生事務委員會議修正通過

- 第一條：主旨：為促進學生社團活動進步與發展，加強學生社團組織正常化，藉由社團評鑑暨公開觀摩方式，提昇社團活動品質，發揮學生活動之教育功能，並分享社團經驗。選拔績優社團，以推動社團活動之正常發展。
- 第二條：評鑑依據：依「大漢學校財團法人大漢技術學院日間部學生社團輔導辦法」辦理。
- 第三條：評鑑對象：學校核准成立之學生社團，一律參加。
- 第四條：評鑑時間地點：每學期於指定的地點，展示成果展及接受評鑑。
- 第五條：評鑑委員：由學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敦聘本校或校外師長(3~5 人)為評鑑委員。
- 第六條：評鑑標準：

一、共通性評分項目(佔 50%)

項 目	評分細項	評 分 重 點
組織運作 35%	組織章程 5%	1. 組織章程是否明確、清楚？例如具有社團宗旨、社員大會的召開與權責、幹部架構、社員的權利義務、會費的收退方式、選舉罷免等的規範？
		2. 是否適時修訂？修訂條文之前、後內容說明？各次修正時間是否詳實記載於組織章程名稱之下方？
		3. 社團組織是否健全、權責分工是否明確？
	年度計畫 8%	1. 是否訂定社團年度計畫(含活動行事曆)？
		2. 是否訂定社團發展之短、中或長程計畫？內容是否包含目標、實施策略、具體項目、經費需求、資源管道等？
		3. 年度計畫內容是否符合社團成立宗旨？是否有主題？
		4. 社團年度各項活動依據年度計畫執行程度？是否有執行成效表？
	管理運作 10%	1. 是否依據社團組織章程管理運作？社員間的凝聚力如何達成？

		2. 是否定期召開社員大會(或系學會大會)及幹部會議? 各次會議之出席狀況?
		3. 幹部、社員及指導老師資料是否完備? 是否有與畢業校友聯絡?
		4. 社長及社團幹部產生方式及程序? 選舉投票的紀錄? 未過門檻的因應措施?
		5. 社團交接是否完善? 是否辦理幹部訓練?
社團資料保存與資訊管理 12%		1. 社團各項活動資料及成果保存之完整性?
		2. 各項會議或活動記錄是否詳實(含簽到手稿)? 是否送請社團指導老師簽名?
		3. 社團檔案資料電腦化程度、社團網頁經營?
財物管理 15%	經費控管 10%	1. 社團經費來源、使用原則及運作情形? 是否訂定財務管理辦法?
		2. 是否設立社團經費專戶(非私人帳戶), 由專人專帳負責管理並公開徵信? 社團經費帳戶之簿冊與印章是否分別由專人保管?
		3. 年度經費收支情形是否登錄於帳冊並清楚詳載? 是否有社團的各項活動及年度總預決算表?
		4. 各項經費收支單據之整理? 核銷憑證是否加蓋稽核印章? 正本與影本的黏貼與核銷程序均顯示清楚?
	產物保管 5%	1. 社團器材、設備之財產清冊清楚否? 使用或借用、維修紀錄? 設備有圖片為証否?
		2. 是否有明確的保管制度(辦法或方式)?

二、社團活動績效評分項目(佔 50%)

項目	評分細項	評分重點
社團活動績效 50%	社團活動 (一)25%	1. 社團各項活動之籌備及宣傳情形?
		2. 各項活動計畫是否周詳、活動企劃與內容是否充實、具創意?
		3. 活動辦理成效及社員參與程度?
		4. 各項活動是否召開檢討會? 紀錄是否詳實完整? 大型活動是否實施問卷回饋分析?
		5. 社團活動力與社團規模相互配合情形, 請簡述各項活動內容。

	社 團 活 動 (二)15%	1. 是否積極協助、配合學校舉辦之各項活動？請特別註明哪些活動是配合學校的活動。
		2. 社團具傳統或特色之活動為何？
		3. 是否積極參與(或主辦)校外或跨校性所舉辦之活動？社團對外競賽成果、績效。
	配合政策性 活動 10%	1. 年度計畫是否含有符合帶動中小學社團發展、社區服務、人權教育、品德教育、法治教育、生命教育與憂鬱自殺防治、性別平等教育、保護智慧財產權、中輟生輔導、資訊、體育、愛心、國際或環保志工等教育政策之活動？其活動目標、對象、地點、時間、如何實施是否明確？
		2. 參與本項計畫是否符合服務學習之步驟如右(1)設計(如：方案之撰寫)、(2)規劃(如：社區需求、服務之協定簽約)、(3)執行(如：家長同意書、服務記錄)、(4)評量(如：反思會議、日誌、社區專訪)、(5)互惠(如：社區需求的了解、經驗分享、學校與社區事前與事後之成長等)。
		3. 學習成果呈現的情形(如：慶祝或檢討會議、反思日誌、工作日誌、學習心得)？
外加分 數	社團特色及 溫馨故事 5%	1. 社團特色及溫馨故事之撰寫(包含文字+照片) 2. 場地佈置

第七條：評鑑等第：

優等：九十分(含)以上。

甲等：八十分(含)至九十分(不含)。

乙等：七十分(含)至八十分(不含)。

丙等：七十分(不含)以下。

第八條：獎勵辦法：

一、獎項區分：優等、甲等、乙等。

二、獎項名額：優等兩名，甲等兩名，乙等兩名；系學會、自治性社團、服務性社團、康樂性社團、學藝性社團、體育性社團各別取名。

三、獎項及獎勵方式：

(一)優等：獎牌乙座、獎金新台幣三千元。

(二)甲等：獎牌乙座、獎金新台幣二千元。

(三)乙等：獎牌乙座、獎金新台幣一千元。

第九條：注意事項：

凡學生社團無故不參加評鑑或延遲評鑑時效者，該社團除喪失評鑑資格外，下學期亦不補助經費。

第十條：本辦法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，陳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